

#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一）主要职责

1、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根据天编〔2011〕33号文件成立于2011年7月，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天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定编13名，目前实有人数13人。

2、主要职责是负责本辖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基金申请与划拨、个人账户建立与管理、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接续及注销、待遇领取资格核对、档案管理、个人权益记录管理等，并对乡镇人社服务中心的业务经办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考核等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设7个内设科室，包括办公室、申报核定科、缴费记录科、待遇计发科、稽核信息科、基金财务科、档案管理科。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本单位，本单位为二级单位。

### 三、人员构成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部门编制人数13人，其中：事业编制13人。在职实有人数13人，其中：事业人员13人。

离退休人员5人，其中：退休5人。

## 第二部分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4年预算收入总额15564.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9.23万元，增长0.5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5564.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上年结余结转0万元。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数增加3人，人员类项目预算收入增加77.5万元，公用经费类项目预算收入增加3.7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收入减少2万元。

2. 预算支出情况：2024年预算支出总额15564.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9.23万元，增长0.51%。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167.67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19.14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15378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40.51万元，占本年支出99.85%；医疗卫生支出9.7万元，占本年支出0.06%；住房保障支出14.59万元，占本年支出0.09%。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数增加3人，人员类项目预算支出增加77.5万元，公用经费类项目预算支出增加3.7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支出减少2万元。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总额19.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4万元，增长24.29%。其中：办公费3.25万元、印刷费0.65万元、水费0.26万元、电费1.04万元、邮电费1.3万元、物业管理费0.39万元、差旅费2.6万元、维修（护）费0.39万元、会议费0.65万元、培训费0.26万元、公务接待费0.26万元、工会经

费 1 万元、福利费 1.9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14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新增 3 人，公用经费预算有所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3.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87 %，其中：公务接待费 0.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6 万元，增长 30 %，原因为本年度在职人员新增 3 人，公务接待费预算按在职人员数计算，预算有所增加；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较上年度无变化。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5.1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35.17 万元。主要资产为：房屋 132 平方米（本单位房屋均为一级单位人社局资产，无所属权，仅有使用权），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7.98 万元，通用设备 12.65 万元，家具用具 4.54 万元，单位价值 1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本单位项目预算一共 9 个，合计 15378 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预算 2 个，预算金额合计 18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 7 个，预算金额合计 15360 万元。选择 2 个项目进行公开。

本单位项目工作经费主要为了促进本单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和被征地养老保险工作的顺利开展；本单位主要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人员信息稽核、待遇发放及人员档案管理等；要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为城乡居民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切实做好账户管理、政策咨询、查询服务、养老金支付等工作。按期公示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确保待遇发放阳光操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及时稽核，防控虚报、冒领养老金，确保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安全。

## 附件 1: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填报人	向紫薇	联系电话	0728-529701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5564.81	100%	15485.58	144.01
		其他资金	0	0	0	0
		合计	15564.81	100%	15485.58	144.01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86.81	1%	105.58	104.01
		项目支出	15378	99%	15380	40
合计		15564.81	100%	15485.58	144.01	
部门职能概述	<p>1. 拟定全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工作规划、计划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p> <p>2. 承担全市养老保险的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工作。承担养老保险的信访工作,受理有关养老保险的投诉举报。</p> <p>3. 承担市本级参保对象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的审核、待遇标准的确定、调整和待遇发放等相关事务性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1. 符合享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养老保险待遇,着眼于关养老保险经办工作,规范窗口服务,确保基金规范运作和基金安全完整,提升群众办事满意度;</p> <p>2. 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安全完整率 100%、养老保险各项待遇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被征地养老保险工作经费	运转类项目支出	4.5	4.5	日常工作经费	
	城乡居保工作经费	运转类项目支出	13.5	13.5	日常工作经费	

	城乡居民保险资格认证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6	76	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情况	退休村主职干部任职补贴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3	53	对退休村主职干部补贴
	参保缴费补贴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76	576	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6-59周岁参保人员当年度缴费补贴到位
	丧葬补助金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093	1093	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人员死亡,对其家属发放一次性丧葬补助金
	缴费年限养老金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159	3159	缴费年限养老金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待遇补贴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130	5130	缴纳了养老保险费的老被征地农民,到龄后办理领取待遇手续,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按月发给养老补贴



	基础养老金提标市级配套资金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273	5273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到龄人员领取待遇100%到位。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4 年）  1. 完成城乡居保、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管理工作，做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与税务的衔接，配合税务做好征缴工作。 2. 按时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做好关系转移衔接、资格认证、死亡上报和丧葬补助金的发放等。 3. 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年度目标  1. 完成城乡居保、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管理工作，做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与税务的衔接，配合税务做好征缴工作。 2. 按时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做好关系转移衔接、资格认证、死亡上报和丧葬补助金的发放等。 3. 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长期目标 1:	城乡居保、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管理工作合规高效。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人数	>32 万人	定量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基金规范安全运作率	100%	定量指标
		时效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及时	定性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和政府的形象	长期	定性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城乡养老保险险种的正常运转	持续改善	定性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8\%$		定量指标	
年度目标 1:	为符合享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养老保险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2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0%	定量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金待遇领取人员资格认证完成率	100%	100%	100%	定量指标
		时效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及时	及时	及时	定性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反映问题处理完成率	100%	100%	100%	定量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8\%$	$\geq 98\%$	$\geq 98\%$	定量指标	

附件 2:

##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居保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天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项目负责人	刘伟	联系电话	0728-5297010
单位地址	天门市陆羽大道西 34 号	邮政编码	4317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从    年至    年)		
支出功能分类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类	项目支出款	
项目立项依据	<p>为了促进本单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业务的顺利开展，经办机构的工作经费按现行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纳入市级财政预算；本单位主要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人员信息稽核、待遇发放及人员档案管理等；要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金融网络为城乡居民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切实做好账户管理、政策咨询、查询服务、养老金支付等工作。</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做好城乡居明养老保险政策的宣传，引导居民积极参保 ；</p> <p>2. 对参保人员信息稽核，档案及时整理保存 ；</p> <p>3. 每月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要及时准确 ；</p>		
项目总预算	13.5	项目当年预算	13.5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2年本项目预算为30万元、2023年本项目预算为15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与前两年预算变动情况	1. 无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2. 有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动情况及理由是： <u>      财政预算经费减少      </u>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5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 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5
	1. 城乡居保参保人员数据清理、信息公示等工作经费	5
	2. 城乡居保宣传海报、手册、传单等相关印刷费及宣传费等开支	5
	3. 其他类相关支出	3.5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往年各类经费实际支出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	长期目标(截止 <u>2024</u> 年)	年度目标

标	<p>目标 1：按期公示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确保待遇发放阳光操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及时稽核，防控虚报、冒领养老金，确保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安全。</p> <p>目标 2：全市历年参保人员缴费公示，公开、透明，完整做实个人账户</p>		<p>目标 1：按期公示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确保待遇发放阳光操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及时稽核，防控虚报、冒领养老金，确保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安全。</p>		
长期目标 1：	按期公示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确保待遇发放阳光操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发放公示率	100%	严格按经办流程办理业务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指标	城乡居民参保对象满意率	≥98%	无上访投诉情况发生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公示率	100%	全部稽核到位，无虚报冒领情况发生	
长期目标 2：	全市历年参保人员缴费公示，公开、透明，完整做实个人账户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u>数量</u> 指标	生存认证稽核率	100%	应稽核对象全部稽核到位		
	效益指标	<u>社会效益</u> 指标	虚报冒领	100%	确保基金不流失		
<b>年度目标 1:</b>	按期公示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情况，确保待遇发放阳光操作，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及时稽核，防控虚报、冒领养老金，确保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u>2023</u> 年	<u>—</u> <u>2022</u> 年		
	产出指标	<u>数量</u> 指标	待遇发放公示率	100%	100%	100%	应发尽发
		<u>质量</u> 指标	参保缴费公示率	100%	100%	100%	公开透明
效益指标	<u>服务对象满意</u> 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率	≥98%	≥98%	≥98%	群众满意	
	<u>时效</u> 指标	养老保险是否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及时	及时	

## 附件 3:

##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基础养老金提标市级配套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天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 会养老保险局
项目负责人	刘伟	联系电话	0728-5297010
单位地址	天门市陆羽大道西 34 号	邮政编码	4317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从 年至 年)		
支出功能分类	类	款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城乡居民基金 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的通知》鄂人社发〔2021〕16 号		
项目主要内容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到龄人员领取待遇 100%到位。		
项目总预算	5273	项目当年预算	5273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3 年本项目预算 5273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与 前两年预算变动 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273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7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 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2024年待遇领取人数325290人，每人每月的最低基础养老金135元，其中中央财政103元，省级财政16元，市级财政16元。			5273	
	测算 依据 及说 明	2024年待遇领取人数325290人，每人每月的最低基础养老金135元，其中中央财政103元，省级财政16元，市级财政16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4年)		年度目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到龄人员领取待遇100%到位。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到龄人员领取待遇100%到位。		
长期目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工作合规高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到龄人员领取待遇100%到位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人数	>32万人	定量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基金规范安全运作率	100%	定量指标
		时效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及时	定性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和政府的形象	长期	定性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城乡养老保险种的正常运转	持续改善	定量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定量指标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b>收支总表</b>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6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5564.81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40.51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9.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4.5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564.81	本年支出合计	15564.8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564.81	支 出 总 计	15564.8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564.81	15,564.81	15,564.81												
213	天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564.81	15,564.81	15,564.81												
213005	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15,564.81	15,564.81	15,564.81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合计</b>	<b>15,564.81</b>	<b>186.81</b>	<b>15,378.0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5,540.51</b>	<b>162.51</b>	<b>15,378.00</b>			
<b>208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237.86</b>	<b>143.86</b>	<b>94.00</b>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37.86	143.86	94.00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8.65</b>	<b>18.65</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5	18.65				
<b>20826</b>	<b>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b>	<b>10,154.00</b>		<b>10,154.00</b>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54.00		10,154.00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130.00</b>		<b>5,130.0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0.00		5,13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9.70</b>	<b>9.7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9.70</b>	<b>9.70</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0	9.7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4.59</b>	<b>14.59</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4.59</b>	<b>14.59</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9	14.59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564.81	一、本年支出	15564.8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564.8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5564.81	(二)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40.51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 卫生健康支出	9.7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 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 农林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 金融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14.59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15564.81</b>	<b>支 出 总 计</b>	<b>15564.81</b>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5,564.81</b>	<b>186.81</b>	<b>167.67</b>	<b>19.14</b>	<b>15,378.0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5,540.51</b>	<b>162.51</b>	<b>143.38</b>	<b>19.14</b>	<b>15,378.00</b>
<b>208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237.86</b>	<b>143.86</b>	<b>124.73</b>	<b>19.14</b>	<b>94.00</b>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37.86	143.86	124.73	19.14	94.00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8.65</b>	<b>18.65</b>	<b>18.65</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5	18.65	18.65		
<b>20826</b>	<b>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b>	<b>10,154.00</b>				<b>10,154.00</b>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54.00				10,154.00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130.00</b>				<b>5,130.0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0.00				5,13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9.70</b>	<b>9.70</b>	<b>9.7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9.70</b>	<b>9.70</b>	<b>9.70</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0	9.70	9.7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4.59</b>	<b>14.59</b>	<b>14.59</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4.59</b>	<b>14.59</b>	<b>14.59</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9	14.59	14.59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86.81</b>	<b>167.67</b>	<b>19.14</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65.27</b>	<b>165.27</b>	
30101	基本工资	57.54	57.54	
30102	津贴补贴	5.80	5.80	
30103	奖金	32.49	32.49	
30107	绩效工资	25.66	25.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5	18.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0	9.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9	14.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2	0.12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9.14</b>		<b>19.14</b>
30201	办公费	3.25		3.25
30202	印刷费	0.65		0.65
30205	水费	0.26		0.26
30206	电费	1.04		1.04
30207	邮电费	1.30		1.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9		0.39
30211	差旅费	2.60		2.60
30213	维修(护)费	0.39		0.39
30215	会议费	0.65		0.65
30216	培训费	0.26		0.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6		0.26
30228	工会经费	1.00		1.00
30229	福利费	1.95		1.9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		2.14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40</b>	<b>2.40</b>	
30302	退休费	2.40	2.4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26		3.00		3.00	0.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378.00	15,378.00							
本级支出项目	被征地养老保险工作经费	4.50	4.50							
本级支出项目	城乡居保工作经费	13.50	13.50							
本级支出项目	基础养老金提标市级配套资金	5,273.00	5,273.00							
本级支出项目	城乡居民保险资格认证工作经费	76.00	76.00							
本级支出项目	丧葬补助金	1,093.00	1,093.00							
本级支出项目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待遇补贴	5,130.00	5,130.00							
本级支出项目	缴费年限养老金	3,159.00	3,159.00							
本级支出项目	参保缴费补贴	576.00	576.00							
本级支出项目	退休村主职干部任职补贴	53.00	53.00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b>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b>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天门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

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